



读文章 思廉政 筑防线

--- 学习廉政建设文章的体会

阅读、学习廉政建设文章,对于加强自身的思想政治修养,提高精神境界,加固反腐败的思想防线很有帮助。从这些案例中,我深深体会到,廉政建设,体制、机制是重要的,但个人的自律是更重要的。从“‘四知’太守和‘一钱’太守的启示”,从“清正廉洁的楷模汪洋湖”身上我们悟出这样一个道理;从“林国悌狱中写家书”、“慕绥新的书面检查”以及“赵士春现身说悔恨”我们更清楚地认识到这样一个道理。

严以律己,慎微

防止腐败要从“小事”防起,“不以恶小而务之”,要时时处处“慎微”。清正廉洁的楷模汪洋湖给自己定的一条“死”原则是坚决不收礼。有人说他有点太不尽人情,他说:“堤溃蚁穴,这个口子开不得。有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第三次……时间长了,就陷进去了,所以在这个问题上一定要一刀切死”。正是坚持了这样的死原则,他成了人民称颂和爱戴的清正廉洁的好干部。由领导干部蜕变为罪犯的赵士春狱中悔恨“蝼蚁之穴,毁了我的防腐大堤”,“有了第一次的吃喝,就会有第二次的馈赠,就会有第三次的对别人相帮,就会有第四次的收受别人的礼品礼金,这就是一个单一的犯罪细胞的简单生成过程,它会让人不知不觉地坠入罪恶的泥潭”。由此可以看出,工作中、生活中的所谓“小事”是防微杜渐必不可少的防线。一些

人走上腐化堕落、违法犯罪的道路,生活作风的腐化正是他们思想道德防线全面崩溃的突破口。因此生活中的“小事”忽视不得,含糊不得,放任不得。“大节”和“小节”是很难截然分开的,小节不保,大节难守。无论在“工作圈”、“生活圈”,还是在“社交圈”,都要时刻检点自己,自觉约束自己,警示自己,做到拒腐蚀,永不沾。

严以律己,慎独

拒腐蚀、永不沾要成为做人的一种境界和追求,在一个人独处时也是一丝不苟,才能筑牢思想道德的防线。东汉太守杨震在赴任途中经过县令王密所在地,为了报答杨震的举荐之恩,王密悄悄来到杨震住处送金子表寸心,并说“现在深更半夜,这事根本无人知道”。杨震不怒自威,一字一句地说“天知、神知、你知、我知,怎能说是无人知道!”王密羞得无地自容,连声感谢杨震的教诲。要做到清正廉洁,侥幸心理要不得,不少人滑向腐败的深渊都是由于心存侥幸。慕绥新在狱中的书面检查中称自己是一方面为百姓办好事,一方面在背地里搞腐败的两面派。两面派使他沦为腐败分子。两面人做不得,“八小时之内”和“八小时之外”都要严以律己,光明磊落才可以堂堂正正地做人。不能有“左顾右盼”的攀比心理,心中不能失衡,要不为金钱所惑,不为名利所诱,不随波逐流,时

编者按

为了加强我所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所纪委开展了“读文章,思廉政,树形象”活动,每月向所领导、机关骨干人员和各党支部书记推荐一篇市纪委推荐的廉政建设内容的文章,供大家阅读、学习,引导大家以史为鉴,以典型案例为鉴,以名载史册的清官为镜,以伟人操行为镜,读文章,思廉政,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现选择部分“读书思廉”的体会文章,与大家进行交流,以相互启示,共同提高。

时处处严格要求自己,清正自处,做到心正身正,守住自己的阵地。

严以律己,正确使用权力

正确使用权力,要立党为公,自觉抵御不正之风,要坚持党性原则,过好“人情关”。在人情面前要讲原则、讲正气,不能“义”气用事,更不能违背原则去拉关系,牺牲原则去交朋友。用手中的“权力资源”去偿还人情债,许多腐败分子都是由此起步的。因此,正确地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用好手中权力,是反腐倡廉的重要内容。不能用手中的权力为自己和亲朋好友谋私利,要用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去工作,一身正气,秉公办事,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利益,办实事。

(包翠艳)

在开展反腐倡廉的学习过程中,所纪委为我们提供

加强学习 坚持廉正 远离腐败

了40多份有关廉政教育的学习材料。在不断学习的过程中,我经常自问:对比前人和伟人,在当今的市场经济体制的大潮中,吾辈是否能够经得起“坚持廉正、远离腐败”的考验?杨震的“天知、神知、你知、我知”,使多少人感到良心的真挚;范仲淹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使多少人感到面颊的火热;关向应的“忠心耿耿,为党为国”,使多少人感到共产党人的伟大风范;许光达的“几番让衔,英名天下传”,使多少人感到自知之明的贵在。

当然,从加速前苏联垮台的制度腐败、到成克杰的个人权力腐败,从厦门远华案的经济腐败、到慕绥新和马向东的生活腐败,从胡黎明的学术腐败、到雇人行凶等的道德腐败,这些不能不引起我们对腐败起因的探索:一句话,私利驱动。应该说,私有制是腐败滋生的温床。在我国社会主义历史发展进

程中,由于生产力需要高速发展,在所有制方面实行多元化,并且允许私有制的存在,这样就不可避免地产生腐败提供了机会、提供了土壤、提供了氛围;改革开放以来,在引进国外先进科学技术和思想的同时,一些资本主义的腐朽生活方式也随之混入。现在腐败产生的很重要原因就是在这样一种复杂环境下有权人的疏于教育、疏于监督、疏于管理、疏于学习。疏于教育,使许多人不知对错,分不清楚是非;疏于监督,使许多人唯我独尊,不受约束;疏于管理,使许多规章制度成为摆设,不去遵守;疏于学习,使先进的不能得到发展,落后的反而被视为进步。当我们搞清楚腐败产生的原因时,我们就可以解决这样一个问题,在大力发展经济建设的同时,也能够很好地预防腐败产生。

当拥有一定的权力时,是否能过好权力关,永远做个好公仆?面

临的考验是十分严峻的,“越是执政的时间长了,越是要抓紧党的自身建设,越是要加强对党员和干部的管理,不能有一丝一毫的放松”;这就要求我们要消除陈腐观念,反对以权谋私,自觉接受监督,防止权力异化,走出权力误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当好人民的公仆。

当物质财富相对丰富时,是否能过好金钱关,积极工作为人民?正确区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特点,清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道德经济,不是货币经济;要认清资产阶级金钱观对党员干部的腐蚀和危害。正确处理发展市场经济与实现共产主义理想信念、个人利益与人民利益、党性原则与市场法则的关系。树立正确的人生价值观念,加强抵御金钱诱惑,坚决反对金钱万能、唯利是图、金钱至上、一切向钱看等资产阶级利益观,自觉接受金钱和物质利益的考验,过好“金钱关”。

当入党的动机和革命的信仰在与时俱进时,是否能过好人情关,永为后人留风范?要了解和掌握共产党人的人情观的含义;了解目前市场经济大潮中的人情是非;认清错误的人情观的巨大危害。引导树立高尚的共产党人的人生观,摒除和抵制庸俗人情、情大于法、人情至上等错误观念和歪风,使每个人都能自觉地继承民族传统美德,树立共产党的亲情观和人情理念。建立良好的时代风范,在人情面前讲原则讲正气,做到情与理、情与义、情与法的统一,过好“人情关”。

通过学习,使我深深感到党性受到一次锤炼,心灵得到一次净化,人格得到一次升华。我们始终可以说:只有加强学习,坚持廉正,真正做到不正之风不染,不义之财不能取,不法之事不去干,才能以德服人,以廉树威。

(卢振举)



—制度是关键

近几年,从中央到地方党的基层组织乃至普通党员都在关注党风廉正建设的解决对策,与高薪养廉的说法、重典治吏的主张、加强教育的思路相比较,制度的建设和落实占有根本的、全局的、重要的地位。

制度的建设和落实体现的是依法治国的思想。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中,人治的思想占有统治地位,比如说到执法如山、刚正不阿,人们自然就会想到包拯,这位被传颂和美化的封建社会的廉吏虽然大权在握,但他无法承担起整个社会肃贪的重任,

与庞大的官僚体制和众多的贪官污吏相比,一个青天大人却是多么地孤立无助、力量单薄,他的铡刀并没有遏制住宋王朝的腐败。今天,法治的思想得到前所未有的共识,党风廉正建设不应该、也不可能寄希望于某一个或几个人的身上,我们需要的是为许许多多的负责廉正建设的治理部门和治理者提供制度和规则,真正实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

制度的建设和落实体现了预防在先的原则。剖析腐败案件的人和事,我们会发现,从职务上看既有大权在握的高官,也有主管一面的职员,从性质上分既有一念之差走上歧途,也有蓄谋已久的犯罪。这里,除了他们个人的道德操守产生了问题外,其共同的特点是防范不够严密,有空可钻。做好预防,扎牢篱笆,不仅可以避免(下转4版)

通过一年多的反腐败案例的学习,使我对产生腐败的社会因素和个人因素有了一定的了解。清醒地认识到在我国转型期间出现腐败的现象不是偶然的或者个别的,它表明现行的制度结构和制度安排还存在一定的缺陷。要彻底根治产生腐败的因素,一方面要通过持续有效的制度创新改变人们行为的激励机制;另一方面要着眼于案件的查处和加强思想教育以及个人自律,才能更有效地遏制腐败。

产生腐败的社会因素。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处于深刻的转型过程之中。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它同时也引起社会其他方面的深刻变化。这种经济转型的顺利进行,加速了我国的现代化进程,促进了我国从传统社会向现代化社会的转型。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极大提高,综合国力不断增强,成就举世瞩目。但不容否认的是在转型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严重的社会和政治问题,腐败问题就是转型期我国所面临的诸多社会和政治问题中一个十分突出的问题。

在腐败的各种表现形式中,官员腐败尤为引人注目。腐败的根本原因在于政府运用行政权力对企业 and 个人的经济活动进行干预和管制。当平等竞争的市场秩序尚未建

立,而政府官员还拥有对微观经济活动的巨大干预权力时,这种干预和管制既妨碍了市场竞争的作用,又创造了少数有特权进行不平等竞争的人凭借权力取得超额收入的机会。美国著名经济学家安·克鲁格把这种超额收入称为“租金”,而把谋求得到这种权利以取得租金的活动称为“寻租”。“寻租”活动往往伴随着权钱交易等腐败现

象。“寻租理论”揭示了腐败产生的根源,认为在社会资源极度紧缺的时代,政府官员拥有分配资源的巨大决定权也就拥有了重要的获利门路,尤其在责任心又很微弱时,从事腐败活动的激励因素就应运而生。

产生腐败的个人因素。改革开放以来,腐败分子(如成克杰、李纪周、胡长青等人)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没有经得起考验,最终成为人民的罪人,其根本原因就是长期以来放松政治学习、放松思想改造、法律意识淡薄。很多腐败分子在走上一定的领导岗位之前,通过他们个人的艰苦努力和不懈奋斗都有着骄人的成长业绩,但恰恰在他们境遇发生重大改变、事业如日中天的时候,他们的思想却开始发生了

扭曲,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也随之滑坡。精神世界彻底地垮掉了,面对各种诱惑不堪一击。

光讲精神不讲物质,是唯心主义;光讲物质不讲精神,是拜金主义。我们既不需要唯心主义的人,也不需要拜金主义的人。

从人的本性看:人既有理性的一面,又有自私的一面。当人的理性与自私较量(不考虑社会各种制约因素)时,谁胜谁败,主要取决于具体的人的道德水准。我们应该承认人的合理合法的自私性,但要切莫忘记“君子爱财取之有道”,私利不能侵犯他利和公利,否则就违背了法律或道德准则。

人生就像一座冰山,露出水面部分是行为、效率、结果,而水面下的巨大部分是人的品格、习惯、价值观,这是看不见的,但正是这些看不见的东西,才决定了人生的成功。

学习反腐败的案例后,就我们个人而言,时刻都要为自己的行为树立一个鞭策的界碑,不断反思自己的行为。加强政治学习、加强思想改造、强化法律意识,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也只有坚持修身,我们才能远离腐败。

(于逢清)

远离腐败 修身为本

腐败趋向年轻化的警示

学习廉政建设文章已经一年有余,其中的反面教材令人深思,这些案件中所反映出来的现象颇有教育意义。以下谈谈自己的认识。

“59岁现象”、“39岁现象”和“26岁现象”是近年来人们对一些年龄特征明显的腐败案件的概括。且不论这些提法是否准确,这一系列“现象”的出现,至少说明一个问题:腐败有向年轻化发展的趋向。这是一种非常危险、必须引起我们高

度重视的趋势。

云南省思茅市原市长谢韬可谓年轻有为,平步青云,二十几岁即当上了县级市的市长,手中掌握着财政人事大权。可是,他没有将之作为为人民服务的工具,而是作为自己升官发财的阶梯,利用手中职权大肆捞取好处,并且完全没有组织原则,好大喜功,任人唯亲,将手中的权利当成了指挥棒。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11年,只能在狱

中度过他的美好年华。

一名干部二十多岁就走上仕途并掌有实权,应该说是前途无量的,他应该珍惜手中的权力和自己的政治前途,在工作中兢兢业业、不越雷池一步,但是他并没这么想、这么做。这就凸现了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为什么一些年轻人的胆子那么大?这里面固然有错误的金钱观、盲目追求高消费、人生阅历浅、法制教育不够、规章制度不健全等原因,但根本的一条是没解决“当官为什么”的问题。有的人当官是为了为人民和社会做更大的贡献,有的人是为(下转4版)

守住自己的那口「井」

最近几年,时不时收到所纪委下发的“廉政文章”,其中既有一些令人可敬可佩的典型事迹,当然也不乏贪得无厌、下场可悲的反面案例。说句老实话,刚开始收到这类材料,心中颇有点不以为然,“廉政”应该是那些位高权重的领导干部的本份,跟一个无权无势的“被领导干部”似乎无从谈起吧?也罢,看看总是有益无害。于是,抱着这种心态,文章一篇接一篇地送过来,便一篇接一篇地看下去,不知不觉竟从中看出些许滋味来。

就说这些个案例,清正廉洁的也好,贪污腐败的也罢,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一点一滴开始的,没有哪个人天生就如何清廉或如此腐败。要说其中的区别,简单地说,其实也就是一字之差,清廉者以“严”字律己,腐败者以“贪”字利己。说到这里,不由得想起以前读过的一篇杂文,题目叫《守住你的那口

“井”》,讲的是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曾给他的手下人算过一笔账:老老实实地当官,守着自己的俸禄过日子,就好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天天汲取,用之不尽。假如心生贪念,守着自己的“井水”还不满足,偏要惦记着“河”里的,甚至“江”里的、“海”里的水,一旦东窗事发,不仅“河”里、“江”里的水不保,就连自己那口井的“井水”也难保。

综观古今中外形形色色的贪官污吏,他们的共同致命弱点就在于守不住自己的那口“井”。这些人贪得无厌,欲壑难填,总是嫌自己的“井水”不满。于是,或利用职权之便,或假借工作之机,只要抓住机会,便会不择手段地时不时出手捞一把“油水”。当他们的不义之财如江河之水滚滚而来之时,往往就是连他们自己也一同毁灭之日。这时候,别说捞来的“油水”享受不到,就连自己那口浅浅的“井水”也丧失了。

那么,怎样才能守住自己的那口“井”呢?首先要做到严于律己,时时自省、自律、自重、自警,不该自己得到的,一丝一毫也不沾。其次,要做到防微杜渐,牢记“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的道理,像古人所说的那样“莫

其次做好贯彻落实,解决脱节和悬置的问题。好的制度制定出来还要落到实处,有些制度虽然已经写在纸上,挂在墙上,但针对性不强,不便于操作;有的制度没有明确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实际上得不到落实,制度被束之高阁。比如整治公款消费的问题,尽管上面三令五申,但在有些地区和部门的问题仍然经常见诸报端和媒体,有人戏称:几十个红头文件管不住一张嘴。另外制度面前必须人人平等,不仅是领导干部,普通的党员也必须严格遵守。

党风廉正建设是关系到我党兴衰成败的大事,我们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应该给予足够的重视。

(栗书志)

以善小而不为,莫以恶小而为之”。只要我们坚持从一点一滴的小事做起,严于律己,防微杜渐,就一定会牢牢地守住自己的那口“井”。

由此想到,自己虽说不是什么领导干部,但毕竟也是以国家的“俸禄”为生。从这个意义上说,要守住自己的那口“井”,这廉政建设还真得像当前全国上下共同预防“非典”那样,不管你是谁,该预防就得预防着点,必要时该吃药还得吃药啊!而这些廉政文章可以称得上是众多预防药方中的一剂良药。(孟庆禄)

(上接3版)为了更好地实现自己的价值,但也不能排除一些人选择当官就是为了当官的许许多多“好处”,这里面当然包括腐败。动机决定行动。一个把“好处”作为当官动机的年轻人,如果不千方百计地寻找腐败的机会,有了腐败的机会却不腐败,那才是违背常理呢。

腐败的年轻化趋势警示我们,反腐败切不可忽视年轻干部。如果对谢韬的所作所为有所约束,有人能够及时向他提出警告,谢韬不会走到这一步。要遏制腐败的年轻化趋势,必须坚持标本兼治、德治与法治并重。一方面,对年轻干部进行切实有效的教育,使他们不断强化党性修养,从思想上真正解决当官“为什么”、“做什么”、“留什么”的问题;另一方面,真正做到违法必究,“伸手必被捉”,使腐败分子没有藏身之地,做到执法必严,使腐败分子在政治和经济利益等方面都没有好下场,从而保持干部队伍的纯洁性和先进性,在全社会形成一种当官只能奉献、不能贪财的导向。

警钟已经敲响,作为年轻的干部,应该清醒地认识到,手中的权利不是拿来为自己捞取好处的,而是群众信任你,给你的一个机会。能够在年纪轻轻就得到如此的锻炼机会,对自己是一种鞭策,要鞭策自己兢兢业业学习,勤勤恳恳工作,以实际行动回报人民群众。(肖驰)

(上接2版)案件产生和经济损失,也保护了一大批干部。

做好制度建设,应包括两个方面:首先做好建设完善,解决缺失和滞后的问题。我们当前所面对的是一个开放、竞争和发展的社会,党风廉正建设也会出现许多新的情况和问题,在全党的层面上应该出台相应的管理规范,基层党的组织拟订具体办法,避免出现制度的空白地带,无法可依。同时要建立科学的预测,做到先定规则,后做事情,防止制度跟着问题跑,导致管理的被动。如果说要总结党风廉正建设方面的教训,这是个主要的问题。我们看到,一般的情况下是出现了问题,烂掉了干部,措施和规定才得到建立和重视。